

附件1

吕梁市住宅小区乡镇（街道）、社区评价细则
(年度)

乡镇（街道）：		社区名称：		
物业服务企业：		小区名称：		
项目	标准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评分
总分		100		
一、党建引领 (10分)	推动物业服务企业或小区成立党组织。	2	已成立党组织的，得2分；正在筹备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以物业服务企业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为重点，鼓励引导在岗骨干员工积极向党组织靠拢。	2	符合2分，基本符合1分，不符合0分。	
	当年新招聘人员中有党员（含预备党员）。	1	符合1分，不符合0分。	
	物业企业与社区“两委”法定程序实现交叉任职。	2	已交叉任职的，2分；正在推动的，1分；其余不得分。	
	联合相关部门、社区、企业、协会等，积极参与或开展党建联建、“红色物业”等工作和活动，推动物业党建工作高质、特色发展，不断增强社会影响力。	3	符合3分，基本符合2分，不符合0分。	
二、基础内容 (20分)	有办公场所、公示24小时服务电话；企业有效证件齐全并上墙公示。	2	完全符合2分，缺1项扣1份。	
	制度建设情况。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职责，包括不限于经理、客服、保安、保洁、工程、绿化、财务、安全生产管理、有限空间作业、高空工作、装饰装修管理等。	2	符合2分，基本符合1分，不符合0分。	
	应急预案建设情况，包括不限于安全生产、火灾、水、电、气、热、电梯、弱电、防洪、大风、暴雪、严寒、房屋倒塌等。应急物资准备充足。	2	应急预案齐全完善2分，基本齐全1分，不符合0分。应急物资准备充足1分。	
	组织业主、相关部门对火灾、电梯等重点按照应急预案进行演练。	2	符合2分，基本符合1分，不符合0分。	
	小区资料存档情况。小区住户、设施设备维护、设计施工图纸、承接查验等涉及小区资料存档完整。	2	符合2分，基本符合1分，不符合0分。	
	人员情况。①按照物业服务合同配备相应人员，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②相应人员按照要求持证上岗；③统一着装，佩戴明显标识；④有年度员工培训计划，并组织员工进行培训；⑤员工服务态度热情，用语规范、礼貌。	5	每符合1项得1分。	
	信息公开情况。按照相关要求，在显著位置公示公开相关内容。	2	每缺1项内容，扣0.2分。	
备案情况。①物业服务企业及项目负责人备案；②签订或变更服务合同备案；③承接查验备案。	3	缺少1项扣1分。		

项目	标准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评分
三、日常服务 (54分)	配合社区提前做好各项迎检准备工作，检查时期确保人员在岗，积极有序应对。	2	符合2分, 基本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①积极开展物业和公益知识宣传；②参加相关部门召开的物业联席会议和活动。	2	每符合1项得1分。	
	小区整体环境整洁，卫生状况良好，公共部位干净整洁。	4	符合4分, 基本符合2分, 不符合0分。	
	路面硬化、平整，无明显坑洼积水，排水设施完善，无露天排水沟渠。	3	符合3分, 基本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楼门内外干净整洁，墙面、玻璃干净无破损，楼道灯完好。	3	符合3分, 基本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警示标识。①电梯、燃气、高空坠物、触电、禁停、凹坑、湿滑等各类警示标识齐全。②楼牌号、单元号标识清晰。	2	每符合1项得1分。	
	①秩序维护人员值班、巡逻记录齐全；②值班室卫生整洁，外来人员、车辆登记记录齐全；③消防控制室二十四小时有人按规定要求值班，记录齐全。	3	每符合1项得1分。	
	对共用消防设施、器材和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消防车登高场地按照规定进行维护保养和管理。	4	符合4分, 基本符合2分, 不符合0分。	
	对公共设施维修养护，主要指对供水、供电、供暖、消防、排水、监控、路灯、门禁等公共设施的维修养护情况。①有维修保养计划；②维修保养记录齐全；③设施位置掌握清晰全面。	3	每符合1项得1分。	
	对公共设备的维护。①电梯按时年检，按规定维保；②二次加压泵房、消防泵房、高压配电室、电梯机房、消防控制室等公共设备房间卫生干净整洁、无积水、制度和操作规范上墙，有挡鼠板、灭火器，巡查、保养、外来人员登记清晰，监控设备完好。③公共水箱每年清洗消毒1次以上，有水质检测报告。	6	每项完全符合2分, 基本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小区不存在此项公共设备的，该项按完全符合得分。	
	①有垃圾分类宣传标语；②有分类生活垃圾箱且箱盖完整；③生活垃圾定点、分类收集；④日常分类收集基本达标；⑤垃圾箱及周边基本保持整洁干净；⑥垃圾箱清运及时。	6	每符合1项得1分。	
	①无绿化破损及毁绿种菜浇地坪；②无电瓶车私自拉线充电及乱停放；③小区内无饲养家禽、宠物敞放；④楼道无杂物堆放、占用和堵塞消防通道情况；⑤小区内无新增违章搭建；⑥无乱停车和占用消防通道乱停车；⑦无乱晾晒、乱涂写、乱张贴情况。以及对各类违法违规情况是否及时劝阻并向街道社区和相关部门报告。	12	每符合1项得2分，共12分。对发现违法违规问题没有及时劝阻和报告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	
四、投诉处理 (6分)	装修管理。①评价年度对小区业主装修户数及情况掌握全面。②将业主装饰装修禁止行为、注意事项以及该房屋承重结构图书面告知业主、物业使用人；③房屋装饰装修过程中，对物业服务人加强现场巡查和监督；④发现业主、物业使用人、装饰装修施工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约或者临时管理规约的，及时劝阻、制止并报告街道社区和相关部门。	4	每符合1项得1分。	
	未发生因物业企业主责导致重大或集体性上访事件。	2	符合2分, 基本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对于上级批转或接到的物业管理投诉及时给予回复。	2	符合2分, 基本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五、满意度 (10分)	对街道、社区、居民提出的物业管理整改意见，在有效期限内处理到位。	2	符合2分, 基本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对物业工作整体满意率。满意度≥95%，得10分；满意度≥85%，得8分；满意度≥75%，得6分；满意度≥65%，得4分；满意度低于60%，不得分。	10	按小区户数抽样20%，按满意度比例得分。	

附件2

吕梁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企业评分汇总表
(_____年度)

县(市、区)：

物业服务企业：

序号	评分部门	分值	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得分
	总得分	—	—	—						
1	街道社区	100	乡镇(街道)最终评分	社区名称	小区名称	一季度得分	二季度得分	三季度得分	四季度得分	社区汇总年度平均分
2	物业行政主管部门	3	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情况	服务项目已接入物业主管部门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的得分。						
3	物业行政主管部门	3	探索“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情况	按照文件要求开展“物业服务+生活服务”得分。						
4	物业行政主管部门 /街道社区	加分项 5分	重大紧急工作配合情况	遇到突发大规模公共事件等重大紧急情况，积极配合开展相关工作的，符合5分，基本符合3分，不符合的0分。						
5	物业行政主管部门	加分项 5分	获表彰情况	获国家级表彰的，加5分；获省级表彰的，加3分；获市级表彰的，加2分；获县级表彰的，得1分。按照最高表彰情况得分。						
6	物业行政主管部门	扣分项 10分	进驻、退出服务区域情况	每有一个管理项目未按照相关程序进驻小区，经主管部门限期督促后到期仍不整改的，扣10分。 每有一个管理项目业主依法依规作出退出小区决定拒不执行，经主管部门限期督促后到期仍不撤出小区的，扣10分。						
7	物业行政主管部门	扣分项 10分	安全生产事件、事故情况	评价年度每发生一起因物业主要责任导致安全生产事故的，扣5分。 致人死亡的，扣10分，直接列入黑名单管理。						

附件3

吕梁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企业“红榜”名单 (年度)

县市区:

附件4

吕梁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企业“黑榜”名单 (_____年度)

县市区：

